

2000年9月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gricultura  
y la  
Alimentación

## 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

(2000年8月26-31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德黑兰)

### 修改国际植物遗传资源约定, 使其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保持一致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

确定了以下各条条文: 第 11 条, 关于获得和利益分享的多边系统; 第 13 条, 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第 14 条, 多边系统中的利益分享; 第 16 条, 财政资源; 将插入国际约定第 IV 部分的关于多边系统支持成分的新的一条

主席下属的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仅处理了一项议题: 继续谈判修改国际植物遗传资源约定, 使其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保持一致。它确定了以下各条条文: 11、13、14 和 16, 以及将插入国际国际约定第 IV 部分的关于多边系统支持成分的新的一条。本文件提供下列条文供存档:

	页次
第 11 条, 获得和利益分享的多边系统条文	1
第 13 条, 便利获得条文	2
第 14 条, 多边系统利益分享条文	4
第 16 条, 财政资源条文	8

附录 A	德黑兰宣言
附录 B	法国声明
附录 C	代表和观察员名单
附录 D	接触小组成员



---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确定的  
第 11 条条文**

---

**第 11 条—关于获得和利益分享的多边系统**

11.1 各缔约方在其与其它国家的关系中承认各国对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主权，包括确定获得这些资源的授权属各国政府，并遵照国家立法。

11.2 各缔约在行使其主权时同意建立一个高效透明的多边系统，以便利获得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并按相互补充和相互加强的原则，以公平和平等的方式，分享利用这些资源产生的利益。

---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确定的  
第 13 条条文**

---

**第 13 条—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  
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13.1 各缔约方认为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应遵照本约定的规定。

13.2 各缔约方同意按照以下条件向其它各方提供这种获得：

- (a) 仅为[保存和/或]用于粮食和农业研究、育种和培训目的提供获得，条件是这类目的不包括化学、药用和/或其它非食品/饲料业用途。关于多用途作物（粮食和非粮食），要列入多边系统和提供便利获得应视其对粮食安全的重要性而定。
- (b) 无须追踪各个种质库而免费迅速准予获得，或若收取费用则不应超过涉及的最低费用；
- (c) 应在提供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同时，提供所有现行通行证数据和按照适用法律提供任何其它有关的现有非机密描述材料；
- (d) [接受方不得提出限制便利获得[从多边系统]收到的[以形式]植物遗传资源[，或基因部分或成分]的任何知识产权或其它权利/[接受方对按此多边系统收到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也不得寻求任何植物品种或专利保护]；
- (e) 正在培育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包括农民培育的材料的获得应由培育者在培育阶段作出决定；
- (f) [知识产权或其它产权保护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获得应遵照国家法律和有关的国际法。]
- (g) 按多边系统获得和保存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应由这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接受国按本约定继续提供给多边系统；
- (h) 在不违背本条其它条款条件下，各缔约方认为原生境条件下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获得将遵照国家立法，若无国家立法则遵照领导机构可能确定的标准。[按照上述条件，将准予获得指定地区和各国政府为执行本协

定制定的原生境保存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计划]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

13.3 在紧急灾难情况下各缔约方同意准予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适当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以促进与救灾协调员进行合作重建农业系统。

13.4 <sup>1</sup>[各缔约方同意准予接受本约定附录[\*\*\*]条款的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各国际农业研究中心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这些中心应列入领导机构秘书保存的一份清单之中，该清单可按要求提供给各缔约方。]

13.5 [各缔约方认为不得准予其它非缔约方获得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除非它们同意接受本国际约定确定的义务和条件的约束。此外若准予获得，非缔约方应特别遵照各缔约方商定的标准化材料转让协定。]

---

1 涉及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和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其它国际组织的所有问题将同时讨论。

---

##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确定的 第 14 条条文

---

### **第 14 条—多边系统的利益分享**

14.1 各缔约方承认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本身就是多边系统的一项重大益处，认为所产生的利益应按照本条条款公平而平等分享。

14.2 各缔约方认为利用，包括商业性利用多边系统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产生的利益应通过下列机制公平而平等地分享：信息交流、技术获得和转让、能力建设、在领导机构的指导下考虑滚动性全球行动计划的重点领域，分享商业化产生的利益：

(a) 信息交流：

各缔约方同意提供现有信息，应特别包括关于多边系统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目录和清单、技术信息、技术、科学和社会经济研究成果，包括特征描述、评价和利用。应遵照适用法律并按照国家能力提供非机密的这类信息。并通过多边系统信息系统向国际约定的所有缔约方提供这类信息。

(b) 技术获得和转让：

(i) 各缔约方保证准予和/或便利获得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存、特征描述、评价和利用的技术。认识到有些技术仅能通过基因材料转让，各缔约方应准予和/或便利获得多边系统中的这类技术和遗传材料，并按照第13条的条款准予获得通过使用多边系统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培育的优良品种和遗传材料。应准予和/或便利获得这些技术、改良品种和遗传材料，同时尊重适用的知识产权和获得法律，并按照国家的能力。

(ii) 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技术获得和转让的进行应通过一系列的措施，如建立、保持和参与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利用的各种主题作物小组、关于获得的材料、人力资源开发和有效获得研究设施的研究或开发的所有各种伙伴关系和商业联合企业。

(iii) 以上(i) (ii)所提及的技术获得转让，包括受知识产权保护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sup>2</sup>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技术获得和转让，应按照公平和最优惠

---

<sup>2</sup> 一个国家要求列入“和经济转型国家”。

的条件给予和/或提供便利，特别是用于保护的技术和惠益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农民的技术，包括特别通过多边系统的研究和发展伙伴关系共同商定的优惠条件。这种获得和转让的准予应按照承认并符合充分有效保护知识产权的条件。

(c) 能力建设：

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通过在其建立的关于多边系统涉及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计划和规划中优先重视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能力建设所表达的它们的需要，各缔约方同意重点关注(i)建立和/或加强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科学技术教育及培训计划，(ii)发展和加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设施，(iii)可能时最好在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里与其研究所进行合作进行科学研究，发展它们需要的领域的这类研究能力。

(d) 分享商业化产生的[财政]利益

- [ (i) 本约定的每一缔约方保证按照第16条规定的商定的筹资战略向本约定交付年度会费，会费额为通过使用本约定第12条所列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在其领土上生产的作物的价值的百分比。这些作物的生产使用了或通过按其国家立法寻求知识产权保护的植物遗传材料或有关过程。为此应根据所收获的作物的公顷数乘上这些作物的平均公顷单产数和当年的平均农场价格计算出这些作物的价值。
- (ii) 本约定的发达国家缔约方保证按联合国会费分摊表的国家会费比例对第16条确定的商定的筹资战略缴纳年度会费。]
- (iii) 各缔约方按多边系统同意采取措施，通过吸收公私营部门参加按国际约定第14条确定的活动，通过各种伙伴关系和合作，包括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在研究和技术开发方面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和合作，来实现商业利益分享；
- (iv) 只要使用按多边系统获得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得出了领导机构所确定、可限制该产品用于研究和植物育种的任何形式的知识产权或商业保护所涉及的植物遗传资源产品，各缔约方认为权力享有者应按照该产品商业开发的商业惯例向将由领导机构决定的机构交纳、公平的使用费，作为对实施按第16条确定的商定计划和规划的贡献。

各缔约方还应酌情采取措施，鼓励任何其它类别的知识产权或商业保护权利享有者向上述机构交付该产品商业开发的使用费，并考虑需要免除发达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农民履行这一义务。

领导机构应在国际约定生效五年期内审议上述最后一款的条款，特别评估建立一种强制计划的可能性。

主席的说明：一些国家将就14.2(b)(iii)和14.2(d)(iv)条向其首府请示。如果就14.2(b)(iii)和14.2(d)(iv)条达成一致意见，则将删除14.2(d)(i)和(ii)条。

14.3 [各缔约方认为使用多边系统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产生的利益应直接或间接[特别]主要流向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农民。[……]]

14.4 领导机构将在首届会议上审议按第16条确定的商定筹资战略为保存对多边系统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多样性贡献较大和/或有特别需要的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所需要的特别援助的有关政策和标准。

14.5 各缔约方认识到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全面执行全球行动计划的能力将主要取决于本条和第16条规定的筹资战略的有效执行。

(\*\*)<sup>3</sup> 各缔约方认为领导机构应审议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获益的食品加工业应对多边系统作出贡献的自愿性利益分享捐款战略模式。

---

<sup>3</sup> 本项原则已经通过；分段地位正待决定。

---

##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 确定的新条款

---

### [待插入国际约定第IV部分的关于多边系统 支持成分的新条款

1. 各缔约方认为各种信息系统、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网络、第9、10条介绍的研究和技术伙伴关系、和第12条介绍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均是多边系统的支持成分。
2. 这些支持成分的宗旨是增进对多边系统涉及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存、交换和利用的了解，更深刻地理解其重要性，便利收集品的利用，加强区域及国际合作，以促进可持续农业发展和粮食安全，促进公正而平等分享利用这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产生的利益。
3. 各缔约方认为这些支持成分、多边系统的范围、国家及区域计划和规划中规定的缔约方重点和全球行动计划的重点活动领域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
4. 各缔约方认为国际农业研究磋商小组的各国际农业研究中心在支持多边系统的活动中起着重要作用，特别通过改良育种材料、能力建设、培训、技术转让提供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信息方面提供利益。]

---

## 接触小组第三届闭会期间会议确定的 第 16 条条文

---

### [第 16 条—财政资源

16.1. 各缔约方通过领导机构保证制定、不断审查[和执行]按照本条条款实施国际约定的筹资战略。

16.2. 筹资战略的目标应是加强持续执行国际约定活动的财政资源供应、透明度、提高其提供效率。

(a) [促进]加强提供国家、分区域、区域和全球各级必要的资金；[促进]多种来源筹资方式和加强供资机构之间的协调；

(b) 提供现有供资来源的信息；

(c) 确定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需要供资的重点活动、计划和规划。]

16.3 为实现这一目标，领导机构应首先考虑全球行动计划重点领域的估算财政需要，定期确定筹资战略的目标。

16.4 按照这一筹资战略：

(a) 各缔约方[应采取适当措施来确保][努力确保][保证促进]各有关国际机制、基金和机构考虑全球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行动滚动计划的重点活动领域，为执行商定的计划和规划分配可预测和商定的资源。[在这方面，各缔约方重申它们按生物多样性公约承诺的新的和额外资源；]<sup>a</sup>

(b) 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缔约方将有效履行按本约定的承诺的程度将取决于上述可预测和商定资源的分配；

(c) 发达国家缔约方还提供，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将利用，通过双边和区域渠道为实施全球行动计划提供的可预测和商定的财政资源。可能时发达国家缔约方的捐款应用来促进双边和区域合作安排和网络中的供资来源和机制；

[ (d) 各缔约方保证提供第14.2条(d)款中提出的商定的可预测资金； ]

(e)] 各缔约方保证按照其国家能力为支持其国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存及可持续利用活动提供财政支持和鼓励；

(f) 各缔约方、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方面亦可提供自愿捐款。

16.5 领导机构通过秘书处，与有关的财政和其它机构及组织的负责机构将遵循相互商定的适当安排，以确保它们参与筹资战略。】<sup>b</sup>

-----  
a. 将在国际约定通过之时通过的一项平行决议中重申承诺和供质量。

b. 供谈判的基本条文。



---

## 附录 A

---

### 德黑兰宣言

---

我们，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接触小组的成员代表全世界各个区域，应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慷慨邀请，并得到日本和瑞典政府的资金支持，于2000年8月26—31日在德黑兰召开会议。

在我们长达一周的会议中，我们在按照生物多样性公约修改国际植物遗传资源约定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

迅速完成和通过国际约定将是为后世后代保存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战略的基石。这对实现世界各国政府在世界粮食首脑会议上确定的在2015年之前将世界饥饿人数减半的目标至关重要。

我们希望声援面临严重持续干旱的伊朗人民。这不仅威胁到他们国家的发展，也使伊朗——作物遗传多样性重要中心之一——的农民千万年来培育、保存和贡献于世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丰富遗产受到威胁。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主办本届会议的慷慨精神、良好的设施和友好的工作氛围使本届会议成为我们迄今工作的最重要会议之一，使我们能够达成了若干重要的和解和关键性的突破，包括：便利获得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多边系统；分享利用这些资源产生的利益；知识产权；私营部门对利益分享的贡献；以及财政战略。

我们深信现在我们可以按照粮农组织大会第三十届会议的要求圆满完成我们的任务，将提交今年11月粮农组织理事会第一一九届会议。我们承诺通过经修改的国际约定建立一项合理的框架，使国际社会能够确保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保存和合理利用。

我们希望最热烈地感谢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政府和人民，表彰伊朗政府为促进管理遗传资源和环境的国际合作以加强国际粮食安全所作的具有远见的承诺。

2000年8月31日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德黑兰



---

## 附录 B

---

### 法国的声明

---

2000年8月31日，星期四

由于共同体权限的机构原因，和欧洲共同体委员会缺席，法国作为欧洲联盟理事会现任主席对第13条和第14条作出审议保留。



---

**附录 D**

---

**接触小组成员**

---

安哥拉	墨西哥
阿根廷	摩洛哥
澳大利亚	荷兰
贝宁	新西兰
巴西	挪威
布基纳法索	菲律宾
加拿大	波兰
中国	罗马尼亚
哥伦比亚	萨摩亚
古巴	塞内加尔
欧共体	南非
埃塞俄比亚	斯威士兰
法国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德国	联合王国
印度	乌拉圭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美利坚合众国
日本	委内瑞拉
大韩民国	赞比亚
利比亚	津巴布韦
马来西亚	
马耳他	